

关于老年人活动中心恢复开放的通知

为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精神，进一步做好我校离退休教职工活动场所疫情防控工作，同时满足我校离退休职工的健身及文体活动需求，经请示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校领导，研究决定，在做好相关防控措施的前提下，自9月1日起恢复开放老年人活动中心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场地开放原则

只对我校离退休职工开放，禁止聚集性活动。

二、开放场地及时间

1. 除棋牌室、麻将室外，开放其他各活动室。

2. 开放时间

开放日期：2021年9月1日起

开放时间：上午8:30-11:00，下午2:30-5:30

三、场地开放管理规定

1. 凡进入老年人活动中心的离退休职工必须持有湖北健康码，出示健康码后方可进入。

2. 进出老年人活动中心的离退休职工必须佩戴口罩。

3. 活动中心要保持洗手间的设施完备、清洁与干爽，提供肥皂、洗手液，保证水龙头等设施正常使用。在各个开放的活动室配备免洗手消毒用品。

4. 每天下午下班前，活动中心将各活动室的紫外线消毒灯打开进行消杀，第二天早上上班时关闭。公用物品、公共接触物品或部位要加强清洗和消毒。

5. 保持活动场所良好通风。

6. 在活动中心门口设置废弃口罩回收垃圾桶，用于回收使用过的口罩。对废弃口罩要及时收集并清运，且每天对废弃口罩回收垃圾桶进行清洁消毒处理。

四、开放工作组织机构

1. 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蔡楚元 李门楼

成 员：张志毅、张信军、刘素芳、叶 青、彭 杰

2. 场地管理组

组 长：彭 杰

成 员：胡书林、马红珍、纪 超、童桂萍

3. 工作职责

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活动中心开放管控工作。

场地管理组负责活动中心场地管理、活动场所的清洁消杀、物品配备等工作。告知参加活动人员在参加活动中，应注意做好个人防护措施，保持安全距离。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。遇有紧急突发事件，及时妥善处置并向领导小组汇报。

五、活动管理

1. 北楼一楼大厅

北楼一楼大厅按照兴趣班课程表安排，可供舞蹈、广场舞、健身操、模特队等活动使用，活动时必须保持 1 米以上间隔，可不戴口罩。不开放交谊舞活动。

2. 北楼二楼台球室

台球室每次同时活动人员不得超过 24 人。活动时必须使用自己的球杆，可不戴口罩。活动期间打开窗户保证通风良好，切忌保证通风的情况下同时打开空调造成浪费。

3. 北楼三楼乒乓球室

乒乓球室每次同时活动人员不得超过 30 人。活动时必须使用自己的球拍，可不戴口罩。活动期间打开窗户保证通风良好，切忌保证通风的情况下同时打开空调造成浪费。

4. 南楼四楼文艺厅

南楼四楼文艺厅按照兴趣班课程表安排，可供舞蹈、瑜伽、模特队、卡拉 OK 等使用，活动时必须保持 1 米以上间隔，可不戴口罩。卡拉 OK 使用时不提供话筒，只可清唱。

每次同时在室内活动人员不得超过 15 人。

5. 南楼四楼大教室

南楼四楼大教室按照兴趣班课程表安排，可供民乐队、戏曲社等使用，活动时必须各自使用自己的乐器，保持 1 米以上间隔，不提供话筒，只可清唱。

6. 其他活动室

书法室、绘画室、阅览室、摄影室等，参加活动的人员请使用自己的笔墨纸砚、相机等，并保持 1 米以上间隔。棋牌室、麻将室不开放。

7. 门球场

门球活动时必须各自使用自己的球杆，保持 1 米以上间隔，可不戴口罩。

8. 所有参加活动的人员一定要做到勤洗手，不要随意用手触摸眼、鼻、口、耳等，做好自我防护。

六、应急处理

1. 如发现体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发热的，不允许进入活动中心，做好记录的同时，立即联系社区和校医院，同时向主管领导汇报有关情况。

2. 违反规定的人员，管理人员有权劝其离场，不听劝阻且拒绝离场的，联系保卫处处理。

离退休工作处

2021 年 8 月 30 日